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部 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决策部署；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指导法治政府建设和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组织起草和审查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办理向区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对区政府重大决策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重大项目提供法律服务；负责社区矫正人员刑罚执行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盐田区司法局（本级）包括盐田区司法局（本级）处共1家基层单位。行政编制总数15人，实有在编人数15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2辆。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盐田区司法局本级预算，具体如下：

盐田区司法局（本级）的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下设局办公室、依法治区办秘书科、政府法制科、行政复议科、司法事务科，共5个部门。行政编制总数15人，实有在编人数15人；事业编制总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离休0人，退休0人。

三、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强化区委对法治建设统一领导；
2. 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主体工程；
3. 营造最优法治化营商环境；
4. 建成尊法尚德法治社会；
5. 打造深港法治合作典范。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1,815.3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31.18 万元，增长 2%。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1,815.35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31.18 万元，增长 2%。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我局新增业务科室，对应职能增加，预算项目增加，导致预算经费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预算 1,815.35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672.08 万元、公用支出 46.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096.4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672.0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支出 46.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项目支出 1,096.46 万元，具体包括：

1. 公共安全服务支出 1096.46 万元，主要包括：日常业务经费 40.00 万元，用于保障日常办公及后勤工作；购置费 8.70 万元，用于采购信创电脑；普法工作 90.00 万元，用于开展普法工作；依法治区工作 90.00 万元，用于开展依法治区工作；行政复议及应诉工作经费 59.67 万元，用于开展我区行政复议等工作；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20.00 万元，用于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10.00 万元，用于我区安置帮教工作；临聘、雇员及公辅员经费 50.70 万元，用于我局公辅员经费；社区矫正中心专职工作人员购买服务费 26.83 万元，用于购买社区矫正中心专职工作人员服务；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全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70.00 万元，用于创建法治政府等工作；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10.00 万元，用于开展社区法律顾问等工作；深港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40.00 万元，用于开展深港法律工作；专职法律顾问经费 118.50 万元，用于购买区政

府法律顾问工作；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50.00 万元，用于开展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工作 50.00 万元，用于开展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工作，司法行政宣传工作 15.00 万元、用于开展司法行政宣传工作，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20.00 万元，用于社区矫正工作；社区矫正社工项目购买服务费 125.06 万元，用于购买社区矫正社工；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20.00 万元，用于开展人民调解工作；专职人民调解员购买服务费 159.00 万元，用于购买专职人民调解员购买服务；法律专家及顾问咨询经费 21.00 万元，用于法律专家及顾问咨询工作；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67.68 万元，增加 7%，主要原因是根据最新文件标准，增加了社区矫正社工购买服务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292.76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8.70 万元、工程采购 0.00 万元、服务采购 284.06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10.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预算经费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0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我单位 2022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0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2.0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来我局交流学习的相关单位，与上年预算数持平的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8.8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0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新增购置的车辆 0 辆，公务车购置由区公务车辆定编购置审批领导小组严格按照上级车辆管理及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实行总额控制，购置经费纳入区财政预算统一预留安排，各预算单位不单独编报；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8.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我局现有公务用车 2 辆，8.84 万元主要用于 2 辆公务用车的运行维护等费用，预算数比 2021 年持平，主要因为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盐田区法律援助办公室、深圳市盐田公证处共 3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096.46 万元，设置并编报 2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报告（表）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 经费	7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全年“法治盐田”督察工作,规范我区行政执法机制,督察我去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流程,开展行政执法培训,区政府法律顾问培训,开展全年学法计划,完成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调研,为我区建设成为全国一流法治政府示范区提供保障与指引。
依法治区工作经费	90.00	进一步完善与盐田发展定位相匹配的法治体系,高质量建成一流法治政府,司法公信力显著提升,全社会法治意识和法律素质普遍提高,基层依法治理成效明显提升,公平诚信规范有序的法治社会逐步形成,将盐田建设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民主法治建设先进区、法治化营商环境示范区、法治宣教示范区、法治政府建设和社会治理现代化标杆城区,现代化、国际化的“法治中国最佳城区”盐田典范。
深港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40.00	提升我区跨境、跨业、跨法律事务办理水平,完成法律查明服务的引入。为深港两地企业、居民提供“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完成法律咨询服务工作。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盐田区司法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0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73 万元，增长 2%。主要是增加在编人员。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815.35	一、公共安全支出	1,601.5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15.35	司法	1,601.5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运行	505.1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4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基层司法业务	245.83
三、单位资金	0.00	普法宣传	195.00
1. 事业收入	0.00	律师管理	148.5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社区矫正	155.06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法治建设	250.67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5. 其他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6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9
		抚恤	0.00
		死亡抚恤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5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6
		行政单位医疗	15.5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43.05
		住房改革支出	143.05
		住房公积金	53.79
		购房补贴	89.26
本年收入合计	1,815.35	本年支出合计	1,815.35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15.35	支出总计	1,815.35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1,815.35	718.89	1,096.46	292.76	8.70	8.7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815.35	一、公共安全支出	1,601.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15.35	司法	1,601.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行政运行	505.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40
		基层司法业务	245.83
		普法宣传	195.00
		律师管理	148.50
		社区矫正	155.06
		法治建设	250.6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6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9
		抚恤	0.00
		死亡抚恤	0.0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三、卫生健康支出	15.5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6
		行政单位医疗	15.56
		四、住房保障支出	143.05
		住房改革支出	143.05
		住房公积金	53.79
		购房补贴	89.26
本年收入合计	1,815.35	本年支出合计	1,815.35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815.35	支出总计	1,815.3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1,815.35	718.89	1,096.4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1.58	505.12	1,096.46
	20406	司法	1,601.58	505.12	1,096.46
	2040601	行政运行	505.12	505.1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40	0.00	101.4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45.83	0.00	245.83
	2040605	普法宣传	195.00	0.00	195.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48.50	0.00	148.50
	2040610	社区矫正	155.06	0.00	155.06
	2040612	法治建设	250.67	0.00	25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55.1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6	55.1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77	36.77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9	18.3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56	15.5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56	15.5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6	15.5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05	143.0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05	143.0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9	53.7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26	89.26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2021 年	10.84	0	2.00	8.84	0.00	8.84
	2022 年	10.84	0	2.00	8.84	0.00	8.84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盐田区司法局（本级）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盐田区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u>保障购买服务经费</u>	1.保障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协助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增加人民调解工作队伍力量；2.保障社区矫正中心专职工作人员经费；做好社区矫正相关工作；3.保障专职法律顾问经费；开展区政府各项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工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行政应诉及行政复议具体工作、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督察工作；4.保障社区矫正社工服务费用，做好盐田区社区矫正人员管理工作，避免出现脱管漏管的情况。	429.39	429.39	0.00
	<u>进一步提升司法行政宣传工作</u>	好司法行政宣传工作，对于树立司法行政机关的良好形象、提高司法行政工作普及度、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开展具有重要意义。加强司法行政宣传工作力度，提高司法行政宣传工作普及率	15.00	15.00	0.00
<u>加强法治宣传，提高法治建设，打造法治宣教品牌</u>	1.普法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全区性的法治和普法教育工作，管理全区成年人法学教育和法律培训工作；2.做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工作；3.区委依法治区办将努力创新，积极进取，深入推进各项工作，为我区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现代化国际化先进滨海城区提供法治保障，为我市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贡献盐田力量；4.区委依法治区办发起成立盐田区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联合体。盐田区优化营商环境法治联合体是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的各类法律问题的政企交流平台，为辖区企业发展壮	300.00	300.00	0.00	

		大保驾护航			
	<u>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规范程度</u>	1.对我区重大疑难法律事务进行咨询，开展专家咨论证、风险评估等工作。2.依据《深圳市重大行政决策过程记录和立卷归档工作指引》《深圳市政府立法和行政机关规范性文件档案管理办法》开展我区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档案归档工作。3.开展行政复议及应诉工作；4.开展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130.67	130.67	0.00
	<u>做好基层社会治理，保障居民得到便捷法律服务</u>	根据《广东省司法厅关于扎实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不断创新管理方式、拓宽服务领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服务基层社会治理，使社区居民更多地了解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得到更便捷的法律服务与帮助。	10.00	10.00	0.00
	<u>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预防社矫对象再犯现象</u>	1.做好社区矫正相关工作，例如对社矫对象开展教育学校相关课程等；2.做好安置帮教相关工作	30.00	30.00	0.00
	<u>保障人员经费及机构正常运行</u>	1.日常业务：做好我局日常办公等工作；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干部家属统筹医疗费、劳务费、邮电费等支出；保障办公室及各科室日常办公用品、订阅书报杂志、茶叶茶具、日常用水等费用支出；办公室花木养护费；保障党建及保密工作经费；硒鼓、A4纸及资料印刷等费用支出；国内出差人员的住宿费、旅费、出差伙食补助费、杂费及国内培训期间发生的培训费、交通费；委托第三方开展相关工作，例如资产年报及清查、内控工作、审计工作、整体绩效评估、政法装备及政法经费填报等工作；政法专网设备维护费用。2.公用支出主要包含工会经费、公务用车维护费、物业管理费、公用综合定额及公务用车补贴。3.做好日常公务接待工作；4.保障2名公辅员经费。5.保障人员经费。	811.58	811.58	0.00
	<u>进一步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优化公共法律服务</u>	1.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2.推动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等化；3.探索支持深港合作的法律机制，推动深港法律事务合作平台、	80.00	80.00	0.00

		港澳法律服务平台建设。			
	做好信创电脑采购工作	采购信创电脑 12 台，信创电脑显示屏 3 个	8.70	8.70	0.00
	金额合计		1,815.34	1,815.34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做好全局的后勤保障工作，保障日常办公用品、办公家具、会议用水、办公室花木养护、手续费、邮电费、系统维护及日常公务接待费等支出；</p> <p>2.保障党建活动正常开展，提高党员的积极性与参与性；</p> <p>3.完成本年 12 台计算机终端采购工作；</p> <p>4.通过完成 2 名公辅员的保障性支出，保证经费支出准确率达 100%，提高公辅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保障各项辅助性事务按时完成；</p> <p>5.完成对 2021 年盐田区的重大行政决策，开展专家咨询论证，风险评估。厘清涉及我区的重大疑难法律事务。保障全区行政行为合法有效，从而有效避免行政诉讼败诉、保障我区相关行政行为合法有效，防范法律风险；</p> <p>6.秉持宪法至上，法治立区理念，通过对法治宣教工作和法治文化培育的不懈努力，使“法治信仰根植于心，法治理念忠于实践”成为全体盐田人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p> <p>7.完成全年“法治盐田”督察工作，规范我区行政执法机制，督察我去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流程，开展行政执法培训，区政府法律顾问培训，开展全年学法计划，完成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调研，为我区建设成为全国一流法治政府示范区提供保障与指引；</p> <p>8.强化人民调解基础建设，丰富调解组织形式，推广加强宣传工作，增强人民调解调处力度，全力确保社会和谐稳定。</p> <p>9.通过加强对辖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教育工作，实现社区矫正对象零脱管、零漏管；</p> <p>10.重点人群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显著提升。</p> <p>11.丰富社区法律顾问季度讲座形式，主动为辖区内的中小学、民营企业、武警部队提供法治讲座，增强受众群体针对性，加强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普法宣传；</p> <p>12.完善健全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三级实体平台,开展重点人群法律服务工作；</p> <p>13.提升我区跨境、跨业、跨法律事务办理水平，为深港两地企业、居民提供“窗口化、综合性、一站式”的基本公共法律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组织党支部活动次数		≥1 次
人民调解宣传月活动场次			2 场		
人民调解案件数量			≥1000 宗		
重大行政决策归档数量			5 件		

		质量	<u>日常会务工作完成率</u>	100%
			<u>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指标评估分数</u>	≥90分
		时效	<u>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完成时间</u>	2022年12月前
		成本	<u>支出进度达标率</u>	≥95%
	效益	经济效益	<u>不适用</u>	不适用
		社会效益	<u>人民调解案件调解率</u>	≥95%
			<u>我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通过率</u>	100%
		可持续影响	<u>不适用</u>	不适用
	生态效益	<u>不适用</u>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u>调解对象满意度</u>	≥90%